

2021年8月  
22 星期日  
农历辛丑年七月十五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4—0028  
第10398期  
今日4版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0358-7235999

##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川在我市调研代表工作和监察司法工作

刘振国陪同

本报讯 (记者 罗丽) 8月19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川率调研组到我市就推进代表工作和监察司法工作进行专题调研。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李建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振国、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晋军出席座谈会并陪同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郭卫民参加座谈会。

张志川一行先后来到离石区滨河街道永宁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点、凤山街道生态园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点,实地调研人大代表联络点制度建设、管理运行、活动开展、发挥作用等情况,并与相关工作人员就如何充分调动人大代表积极性、做好服务保障工作进行深入交流。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张志川在听取了人大代表工作和人大监察司法工作情况的汇报后,对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他指出,近年来,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大局,主动担当作为,依法扎实推进立法监督和代表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走在了全省前列。张志川要求,市人大常委会要强化政治意识,始终把党的领导体现在人大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大力弘扬“吕梁精神”,不断创造性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为吕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要继续发挥人大代表联络站的功能作用,在打造“九大基地”、助推吕梁转型发展上贡献人大力量和人大智慧;要进一步加强对司法工作的监督力度,完善监督机制,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切实增强监督实效,全面营造公平和谐稳定的法治环境。

初秋的清晨,徜徉在中阳县城的社区、公园,市民悠然自得,游客畅快惬意,男女老少或健身、或唱歌……这一变化,是中阳县委、县政府着眼文明县城创建、加强软硬环境建设、倡导社会新风尚、提升市民文明素质、推进城乡文化建设的结果,更是全县人民自觉参与、共同维护的结果。

5月21日,中阳县创建文明城市启动大会召开之后,该县第一时间成立创建文明县城指挥部,统筹推进创建工作。按照全党动员、全民参与的总体思路,指挥部设综合协调组、资料审核组、问卷调查组及现场指导工作组,形成县委政府抓总,指挥部统筹,县级领导带头,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我们要坚持顶层设计,着力强化领导、责任和保障机制,以创建为民的情怀、坚持不懈的努力、求真务实的作风,全力推进文明县城的创建。”市委常委、中阳县委书记赵沂旸的动员讲话掷地有声。随后,制定了

设施、市场及其周边环境、居住小区和城中村环境秩序等整治行动。如:县委相关领导主持专题会议研究城区秩序管理和停车位划线增设及收费问题,县交警大队召开城区秩序整治誓师大会,县政府发布《关于城区机动车辆规范停放的公告》,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各中队采取集中专项整治与日常管控相结合的方式,对店外经营、沿街乱堆乱放进行清理,并督促关闭沿街喇叭,取缔流动商贩引导其至临时市场规范经营,发现并拆除户外广告违建遮阳棚和砖墙;县房产中心多次组织物业和小区管理者开会动员安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消防救援大队开展了消防器材专项检查行动。

“经过整治,阻塞交通的占道经营少了,大街小巷的‘牛皮癣’得到整治,街道绿化美化景致多了,中阳越来越美了。”城区的居民无不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点赞”。

县文明县城指挥部还向全县发出《创建文明县城倡议书》,制作了

## 文明之花扮靓“五彩”中阳

——中阳县创建文明县城工作纪实

□ 本报记者 阮兴时

出台了《中阳县创建山西省文明县城工作方案》,把标准体系中的具体内容分解落实到单位,对照国家2021年新出台的标准体系,重新逐项梳理出42个点位,1155条具体标准任务,前后三次修改印制了《实地考察标准》。同时,该县还起草了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包联、单位包创、党员进社区方案,将责任落实到每一位县级领导和部门。开展创建文明城市以来,领导干部们走出机关、走上街头、走进群众,聚焦社区小区、主要街道、公共服务场所等重点部位的交通秩序、环境卫生等重点整治问题,进一步了解社情民意,听取群众意见,解决实际问题。

针对梳理出来的突出问题,该县先后组织开展了市容秩序、车辆乱停乱放、无证无照经营、市政基础

(下转4版)



## 疫情防控要始终保持“警觉态” 抓好“细小处”

□ 本报评论员

当前,较之疫情最严重时,我们的工作生活日趋恢复正常,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也正因如此,麻痹松懈思想成为疫情防控的大敌。越是这种时候,我们越要珍惜来之不易的成果,越要清醒认识到,全球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疫情防控任务仍然艰巨,必须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始终保持“警觉态”,抓好“细小处”,压实责任、落实举措、织密防控网,坚决守好疫情防控“吕梁阵地”。

要坚决压实压牢责任。过往的事例告诉我们,哪里责任意识不到位,哪里就容易出问题。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意识,把疫情防控工作放到政治的高度,清醒认识到当前防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和重要性,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担起责任、压实责任;要警惕“松口气”的思想,克服“差不多”的心态,沉住气、铆足劲,多思多想可能出现的漏洞,从严从细开展工作。

要坚决落细落实举措。针尖大的窟窿能漏过斗大的风。疫情防控“防”是第一位的,要紧盯每一个可能出现的“针眼”,把各项预防、应急工作想全面想充分,认真细致落到实处,坚决补齐短板弱项,坚决堵住漏洞,随时做好应对各种紧急情况的准备。要重点做好商场、超市、影院等人流密集、环境密闭场所的疫情防控;对汽车站、火车站等人员密集流动场所,要严格落实测温、扫码、登记、消杀等各项防控措施,严格管控,确保不漏一人。对体温异

常旅客做好留观和转运工作,对转运至医院的发热病人实行闭环管理,坚决守住不发生院内感染这条底线。社区是疫情防控的最后一道防线,管理一定要到位,要对社区、小区、楼栋、单元、家庭、个人进行全链条梳理,把网格化管理落实到最小单元,牢牢把握疫情防控主动权。

要坚决织密织紧防控网。要加强党建引领,各基层党组织要加强组织领导、严明纪律,广大党员要冲锋在前、以身作则,在关键时刻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同时积极发挥好志愿者队伍的作用,做好排查监测、环境消杀、服务保障、宣传教育等工作,在服务好群众的同时引导群众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坚持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一米线”、不聚集等良好习惯,千群同心构筑群防群治的严密防线、铜墙铁壁,让病毒无处藏身,让疫情无机可乘。

上下同欲者胜,风雨同舟者兴。反反复复的疫情提醒我们,不能过分乐观地认为“一切早已风平浪静,可以充分享受出行自由”,不过也无须过度恐慌,而应该保持冷静心态。只要全市各级以对人民群众极端负责的精神,始终保持“警觉态”,抓好“细小处”,从严从紧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只要广大群众自觉严格遵守防控措施,积极配合做好各项防控工作,养成“戴口罩、勤洗手、保持接触距离”等安全卫生习惯,上下一心、齐心协力,我们就一定能守好疫情防控“吕梁阵地”。



创建文明城市  
公益在行动

自吕梁“创建文明城市爱心助警活动”启动以来,吕梁市追梦爱心公益协会的志愿者们分批次、分时段长期协助直属一大队民警维持交通秩序,劝导和纠正交通不文明行为。目前该协会已开展助警活动两个多月,参与人数400余人次。

图为8月20日,在市区建设街永宁中路路口,吕梁市追梦爱心公益协会的志愿者正在维持交通秩序。

记者 刘亮亮 摄

## 市金融办: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提高融资服务质效

本报讯 (记者 阮兴时) 为着力解决企业和群众金融诉求中的堵点、痛点、难点问题,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今年以来,市金融办持续优化金融领域营商环境,提高融资服务质效,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强化金融政策顶层设计。聚焦地方金融领域存在的贷款规模小、不良率高、

金融创新不够、资本市场发展滞后、增信手段不足等难点、重点和堵点,市金融办坚持问题导向,提请市政府制定完成了《吕梁市创优金融环境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提出了加大货币信贷政策支持力度、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建立完善政府增信体系、推动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大力发展资本市场、健全政银企合

作机制、建立考评激励机制、优化金融法治信用环境等8方面20条措施,着力在打造一流金融生态上取得更大突破,为企业融资、实体经济提供良好环境。组织各银行机构开展“行长进企业”活动,深

入企业走访调研,宣传惠企政策,为企业提供有针对性的融资指导,不断提高政策知晓度。

搭建了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借鉴国内先进地区经验,市金融办搭建了吕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并上线试运行。平台运行以来,依托政务数据资源,(下转4版)

提升服务效能 优化营商环境

## 关于征集吕梁市文明城市主题标识(logo)的通知

### 六、评选及奖励办法

1.成立评审委员会,委员会由市委宣传部组织相关专家组成。

2.投稿截止后,评审委员会对所有应征作品进行初审。

3.初选入围作品将在“吕梁市人民政府网”和“吕梁日报”“吕梁广播电视台”等媒体公布,并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后进行复评。

4.主办单位将结合评审委员会意见和社会各界意见,确定最终评选结果,对获奖作品作者进行奖励,并通过吕梁市各类媒体对优秀作品予以公示。

5.奖项设置优胜奖1名:颁发荣誉证书,奖励人民币10000元;入围奖若干名,颁发荣誉证书,每名奖励人民币1000元。

### 七、注意事项

1.应征作品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任何法律法规的内容,要注重政治性、思想性、法治性、艺术性、传播性的统一。

2.应征作品须为原创,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利,投稿前须未以任何形式、未在任何领域发表,不得一稿多投或重复投稿。若存在此等行为,相关法律责任由该作品的创作者和投稿者承担,并一律取消参评资格。

3.本次活动获奖作品被视为受委托创作作品,著作权归属主办单位。主办单位有权对作品进行修改、组合和使用,获奖个人或组织不得自行或授权其他个人或组织发布、发表和使用作品。

4.创作者和投稿者请自备底稿,来稿恕不退还。

5.应征作品如有雷同,以主办单位收到的第一件投稿为有效投稿。

6.创作者和投稿者均被视为已接受本征集方案的所有条款。

7.本次活动解释权归主办单位。

吕梁市创建文明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15日